证券代码：300658　　证券简称：延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8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股本即328,006,30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延江股份	股票代码	30065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腾	朱小聘	
电话	0592-7268020	0592-7268020	
办公地址	厦门市翔安区(内厝)工业集中区后垵路666号	厦门市翔安区(内厝)工业集中区后垵路666号	
电子信箱	yanjanxincai@yanjan.com	yanjanxincai@yanja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65,464,799.72	599,052,926.71	1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826,708.41	22,817,485.74	2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159,489.17	17,042,992.02	2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2,969,127.70	113,631,353.62	-35.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	1.64%	0.3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22,125,152.65	2,701,893,356.75	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68,963,787.14	1,376,905,407.09	-0.5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9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谢继华	境内自然人	21.65%	72,027,927.00	54,020,944.00	质押	48,000,000.00
谢继权	境内自然人	9.65%	32,121,789.00	24,091,342.00	不适用	0
谢影秋	境内自然人	5.58%	18,553,060.00	13,914,795.00	不适用	0
谢淑冬	境内自然人	5.53%	18,408,263.00	13,806,197.00	不适用	0
林彬彬	境内自然人	4.92%	16,355,700.00	0	不适用	0
谢道平	境内自然人	4.92%	16,355,700.00	0	不适用	0
山西天星能源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	7,454,512.00	0	不适用	0
厦门中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略万新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5,260,000.00	0	不适用	0
刘福娟	境内自然人	0.82%	2,719,847.00	0	不适用	0
刘翔	境内自然人	0.68%	2,256,66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谢继华、谢继权、谢影秋、谢淑冬、谢道平、林彬彬为父母子女关系，在上市前已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并且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的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

公司成立于2000年，主要从事一次性卫生用品面层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20余年的发展历程中，公司一直致力于创新型面层材料的生产与研发，与客户紧密合作，为客户量身定制了各种面料。公司的主要产品为3D打孔无纺布和PE打孔膜等，主要是用作妇女卫生用品、婴儿纸尿布等一次性卫生用品的面层材料，其中3D打孔无纺布是应用于高端纸尿布的面层材料。公司与国内外众多知名品牌企业建立了良好、稳固的合作伙伴关系，是国内极少数进入下游客户高端产品领域的供应商之一，已逐步形成强大的人才、技术和品牌优势。

（二）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根据中国造纸协会生活用纸专业委员会的统计，2023年我国一次性卫生用品市场恢复增长，其中，吸收性卫生用品市场规模约1,160.4亿元，较2022年增长4.1%，擦拭巾的市场规模约214.5亿元，比2022年增长6.5%。吸收性卫生用品领域，女性卫生用品市场规模703.4亿元，较2022年增长8.2%；婴儿卫生用品市场规模322.6亿元，较2022年下降6.2%；成人失禁用品市场规模134.4亿元，较2022年增长11.1%。

在一次性卫生用品市场恢复增长的行业背景下，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保持稳中有升，实现营业收入665,464,799.72元，同比增长11.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7,826,708.41元，同比增长21.95%。

1、深耕国内市场，国内中高端产品业务拓展取得了较大的增长

2024年上半年，公司继续推进深耕国内市场的战略，持续大力推进"推新卖贵"战略，实施差异化服务，包括推出性能更好功能性更强的产品，例如公司推出更多3D+和3D Plus打孔压花无纺布产品以及益生菌抗菌等功能性产品，极大满足了一线品牌高品质差异化需求，帮助客户在市场上取得了巨大的成功，公司获得了相应的增量收益，盈利能力得到了进一步增强，报告期内，公司国内市场的运营和销售取得了很好的成效。

2、海外子公司生产经营日趋成熟、稳健，为确保全球卫材客户表层材料性能和品质顺利升级打下坚实基础

自2017年下半年以来，公司先后在埃及、美国和印度设立了海外生产基地，分别对应了中东非洲地中海市场、北美市场和印度市场。这些海外生产基地建成后，缩小了公司的运输半径，缩短了物流时间，减少了物流成本。客户的海外公司将相关市场及周边地区的订单转移给公司对应的海外生产基地，使得公司的海外需求得到快速提升，且海外子公司生产经营日趋成熟、稳健。

报告期内，海外子公司保持较为正常的生产经营状态，其中美国延江、印度延江盈利能力有所提升，净利润同比增长，对公司业绩贡献进一步提升。

另一方面，随着亚洲特别是中国的产品和技术影响力逐渐增强，全球主要的卫生巾、纸尿裤品牌厂商都开始力推表层材料的升级换代，从原本纺粘无纺布占主导的局面，逐步转向柔软的热风无纺布及后处理技术。公司作为热风无纺布和打孔热风无纺布后处理技术这一细分领域的龙头，将紧紧抓住这一次行业的发展机遇，充分利用自己的创新优势与丰富的生产经验，以及与全球主要卫生巾、纸尿裤知名品牌长久合作的优势，加大在美国和埃及的投资力度扩大公司相关优势产品的产能，迎接全球无纺布产品升级带来的高速增长，为公司未来3-5年的业绩持续快速增长提供强有力的动力。

3、内部管理持续优化，管理效益有所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强化内部管理，公司将持续推进精益生产和高效运营，通过分析各种重要的运营指标，控制成本和费用支出，以保证全球化运营成本有效降低和运营效率的持续提升，为公司业绩带来更大更持续有效的增长。

（三）公司面临的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近几年，我国经济处于结构调整阶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未来全社会也将逐渐完善并促进消费的体制机制，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这些因素会为公司发展提供强大的助力。但另一方面，我国的经济增速已经从高速向中低速转换，经济增速放缓可能会导致消费需求在上升通道中出现一定的短时波动。

2、汇率波动风险

随着公司国际化程度的不断深入，出口比例或是海外营收比例在集团总体业绩中所占的比重越来越大。这些业务基本都以美元计价结算，美元兑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具体影响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①产品出口的外汇收入在结汇时会因汇率波动而产生汇兑损益；②人民币持续升值可能削弱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的价格优势；③公司产品的出口价格若无法根据汇率进行适时调整，将导致公司毛利率出现波动。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ES纤维、塑料米等，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高。ES纤维主要是聚乙烯/聚丙烯复合纤维，塑料米主要是聚乙烯、聚丙烯颗粒，均属于石油化工行业的下游产品，价格受供求关系及国际原油价格的双重影响。由于原材料具有公开、实时的市场报价，若其价格大幅下跌或形成明显的下跌趋势，虽可降低公司的生产成本，但下游客户可能由此采用较保守的采购或付款策略，或要求公司降低产品价格，这将影响到公司的产品销售和货款回收，从而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相反，在原料价格上涨的情况下，若公司无法及时将成本上涨传导至下游，将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

4、对外投资管理风险

公司已经在国外设立子公司，并且加大对外投资规模的战略布局，未来将会设立更多的海外生产基地。由于政策、人文、地域、法律、财税制度不同，其带来的管理挑战很大；并且由于存在空间时间上的差异，可能会导致信息传递滞后或信息传递的不准确，这也会导致公司管理效率的下降，对公司的集团管理要求进一步提高。

（四）应对措施

1、继续加大海外市场拓展力度，提升公司海外供应链优势

为了应对全球面层材料的升级，2024年下半年，公司将持续强化海外供应链优势，发挥公司海外子公司的优势，推进埃及子公司热风项目、北美卫生材料用品及擦拭项目，持续开拓美洲、欧洲、非洲、中东等区域市场，特别是欧洲和北美市场，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供应链模式，为全球客户提供更具竞争力的产品，真正使公司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跨国企业。

同时，公司将根据新加坡延江控股及延江国际的战略定位，进一步探索这两家子公司的运营模式，从而更好地优化公司海外业务运营，进一步提升海外业务的盈利能力。

2、加大拓展客户潜力，继续推进国内外主营业务稳健发展

2024年下半年，公司将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持续在卫生用品行业深耕与创新，继续从纵深角度全方位拓展市场需求，进一步深度融入公司核心客户的全球供应链体系；同时，公司将基于研发出来的超柔热风无纺布、纺粘热风无纺布、打孔无纺布等产品，顺应面料升级的趋势，继续加大各类无纺布的应用推广，促进公司业务增长，同时，积极参与国内外市场竞争，调整公司的营销方式和生产运作方式，适应国内"小批量、多品种"的客户需求，强化国外客户全球热风无纺布升级策略，为国内外优质客户提供更及时、精准的产品和服务。此外，公司将持续通过改变销售理念等方式，提升客户服务能力，与国内外优质客户建立更紧密的关系，与广大中小客户共同成长，夯实公司国内外业务基础，扩大公司的市场份额，形成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提升产品性能，继续推进擦拭等新产品商业化

公司将根据客户需求及行业趋势，利用公司现有的海外供应链及客户资源优势，于2024年下半年继续推广擦拭无纺布、纺粘热风无纺布及其复合产品等，为公司创造新的销售增长点。同时，公司将继续推进发泡芯体等新产品的开发及上市进程。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300838　　证券简称：浙江力诺　　公告编号：2024-047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浙江力诺	股票代码	3008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冯辉彬		
电话	0577-65728108		
办公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上望街道望海路2899号		
电子信箱	fhb@linuovalv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55,463,163.55	520,560,066.46	-1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549,641.86	56,003,328.87	-5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694,449.88	54,109,785.26	-63.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5,457,284.71	-67,018,333.36	17.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41	-60.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41	-60.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3%	5.94%	-3.7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18,721,917.77	1,455,557,165.96	1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97,593,578.21	1,006,990,518.05	-0.9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9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晓宇	境内自然人	21.01%	28,812,500	21,609,375	不适用	0
任翔	境内自然人	8.92%	12,237,000	0	不适用	0
王秀国	境内自然人	7.94%	10,892,000	8,169,000	不适用	0
戴美春	境内自然人	7.85%	10,768,000	0	不适用	0
吴平	境内自然人	5.81%	7,964,500	0	不适用	0
余建平	境内自然人	5.80%	7,952,500	5,964,375	不适用	0
瑞安市诺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	2,979,000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853,500	0	不适用	0
瑞安市润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601,200	0	不适用	0
陈朝航	境内自然人	0.44%	597,5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王秀国、戴美春系股东陈晓宇姐夫，股东王秀国、戴美春系连襟关系。瑞安市诺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股东陈晓宇、余建平共同持有。公司由陈晓宇、任翔、王秀国、戴美春、吴平、余建平等六位一致行动人共同控制。该共同控制情形已于2012年通过签订《一致行动协议》（2017年到期续签，2019年6月1日，上述人员补充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将协议有效期延期至2025年3月8日。）安排予以明确，在约定期间陈晓宇等六人在公司重大事务决策以及重大会议（包括但不限于历次股东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表决及投票中均作出了一致的意思表示，协议得到有效履行。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注册资本变化

公司于2024年0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于2024年05月16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变更前的136,340,000.00股变更为137,169,500.00股，注册资本由13,634万元变更为13,716.95万元，报告期内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04月22日、2024年06月0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二）关于增资克里特机械的相关事项

公司于2024年0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增资龙游克里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的议案》，并于2024年04月19日与克里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里特集团"）、李永国、吴圣仲、杭州瞰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龙游克里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里特机械"）签署了《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龙游克里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投资协议》，约定公司以增资的形式对克里特机械进行投资，取得克里特机械51%的股权，并最终间接持有克里特集团51%的股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依约完成增资款的支付并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04月22日、2024年05月0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增资龙游克里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关于拟增资龙游克里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三）关于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的相关事项

公司于2024年04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于2024年05月16日召开了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为：拟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37,169,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34,292,375.00元(含税)。截至报告期末，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6月0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四）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

公司于2024年06月03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并于2024年06月24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考虑到公司的实际情况，为更好地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进一步增强公司股权激励效果。经综合评估、慎重考虑后，公司决定对本激励计划及相关文件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6月0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文件的修订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以及相关文件。

（五）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下游行业的转型升级以及智能制造、新兴产业快速发展仍是大趋势，但公司下游行业固定资产建设有所放缓，部分下游客户的项目周期做出阶段性调整；公司为增加竞争优势，加大销售力度，调整销售策略；基于市场环境变化，2024年公司由进转稳，经营目标聚焦于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持续加强产品研发、品牌营销、销售网络以及内部管理等方面的建设，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进一步夯实基础、储备人才、技术和产品。

2024年半年度营业收入为45,546.32万元，同比下降12.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54.96万元，同比下降59.74%。经过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2024年第二季度相对于第一季度经营情况有所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围绕着2024年度经营计划，深耕主营业务，坚持实施"内生+外延"双引擎战略，着眼长远发展，克难攻坚，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如下：

1、推进管理变革，提升管理质量

（1）持续推进数字化工厂建设，优化流程体系，提升管理效能。公司聘请专业团队对公司流程进行全面梳理，计划搭建一个更符合公司发展的标准化系统，通过管理标准化和数据标准化从而促进公司运作流程更科学、更高效，提高决策的准确率；并加强供应链、营销、研发、财务、采购、生产等多个关键系统的信息化建设，强化各部门之间的协同，提高经营和生产的效率。

（2）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和人才培养。报告期内，公司秉持"内部培育与外部引进"并重的原则，通过积极拓展招聘渠道，引进人才；同时完善绩效管理机制、内部竞聘机制、轮岗管理机制以及晋升、奖励、薪酬等激励机制，筛选人才和留住人才，让合适的人在合适的岗位；并通过内外部培训、导师制度、完善线上培训课程等，多元化的培训方式让员工可以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选择适合自己的课程，提升人才素质。

（3）提升规范治理水平。依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实际运行情况，持续完善相关内控管理制度，强化独立董事的作用，健全和完善了内部业务控制体系。

2、完善营销网络布局，持续做好市场开发

一方面公司对销售架构进行重构与调整，构建以客户为导向、跨区域协同，公司总部进行角色转换——扮演关键的信息中枢角色，协调分配销售资源；另一方面公司持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深挖优势行业精细化工行业和加大对石油石化、煤化工、矿业等战略行业的市场渗透力度，以及重视海外业务的布局；并坚持以客户体验为核心，完善各类型客户服务，打造"随需响应"品牌效应；同时加强品牌宣传力度，不仅通过媒介平台强化企业形象，亦通过参加展会、论坛、研讨会等多种形式搭建行业交流平台，全面展现浙江力诺的品牌实力和专业形象，进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与影响力。

3、加强产品研发能力，扩大产品应用场景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做好研发规划，围绕市场和客户需求以及行业发展趋势进行前瞻式研发，深入布局下游行业领域所需产品，优化和创新产品，从而进一步丰富产品应用场景，持续为客户赋能并提供解决方案。

4、完善生产体系，提升产品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贯彻"好产品"政策，加强生产系统建设和精细化管理，持续改善工艺、优化工艺流程以及生产计划，并完善柔性制造系统，从而提高生产效率；同时公司强化产品线全生命周期管理，通过数据收集和分析完善公司质量管理，从而提高产品质量。

5、完善产业链布局，发挥协同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强化产业链协同布局。一是以增资的形式对克里特机械进行投资，取得克里特机械51%的股权，并最终间接持有克里特集团51%的股权。本次增资，是公司在工艺阀领域的重要布局，有助于公司拓宽产业链、丰富产品品类；同时克里特集团具有较为丰富的行业准入资质，尤其是在石油石化、天然气管道等行业，可以与公司目前业务和市场开拓形成较强的协同效应。

二是加大对江苏丰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丰瓷"）的投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就江苏丰瓷出资比例由13.79%增至33.38%，工商备案尚在进行中。江苏丰瓷重点布局防腐管道领域，具有独特涂层制备工艺技术，产品具有差异化，可替代同类产品；并且阀门与管道是流程工艺中的配套设备，江苏丰瓷的下游客户与公司的下游客户具有重合性，可共享客户资源，有效发挥产业链协同优势。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通过对外投资的方式，完善了在定位器、检维修、环保设备、防腐管道以及工艺阀等行业的布局，形成产业链协同效应；目前控股子公司瑞格智能装备已经完成机械式定位器和智能式定位器的研发和批量生产；未来公司将推动子公司的发展，促进企业之间的协同合作、共享资源，从而降低运营成本，提高资源利用率。

证券代码：300838　　证券简称：浙江力诺　　公告编号：2024-046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24年08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8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14　　证券简称：渝开发　　公告编号：2024-058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渝开发	股票代码	00051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勇彬	谌畅	
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128号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128号	
电话	023-63855506	023-63856995	
电子信箱	542139572@qq.com	1061667203@qq.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3,620,818.74	180,745,322.92	1.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899,527.86	-4,583,749.54	-61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418,076.80	-6,465,187.24	-679.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9,429,146.50	-159,500,339.37	218.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90	-0.0054	-62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90	-0.0054	-62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8%	-0.13%	-0.7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308,857,363.95	8,055,263,806.75	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06,129,181.29	3,749,153,960.73	-1.1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9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19%	533,149,099.00	0	质押	264,340,000
张琼芳	境内自然人	1.03%	8,660,0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3,450,000.00	0	不适用	0
付炀	境内自然人	0.41%	3,421,100.00	0	不适用	0
谭芯羽	境内自然人	0.31%	2,582,921.00	0	不适用	0
谭艳	境内自然人	0.27%	2,267,325.00	0	不适用	0
任兴中	境内自然人	0.24%	2,036,300.00	0	不适用	0
李森	境内自然人	0.19%	1,563,300.00	0	不适用	0
何静	境内自然人	0.17%	1,437,800.00	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16%	1,374,19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前十名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李森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254,7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重庆渝开MTN001	102101786	2021年09月01日	2026年09月03日	33,000	3.60%

注：2024年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该事项已于2024年8月13日公告，票面利率由3.6%调整至3%，根据2024年8月20日回售结果，回售金额为2000万元，公司已准备足额资金用于兑付。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8.47%	46.20%
流动比率	1.9006	2.1009
速动比率	0.5279	0.4280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0.0091	1.63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041.81	-646.52
EBITDA全部债务比	0.01%	3.21%
利息保障倍数	-1.0129	0.5939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9.4477	-4.9184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朗福公司提供的合计15,500万元财务资助已于2017年4月30日到期，由于朗福公司"山与城项目"开发周期较长，经营状况未达预期，资金紧张，无足额资金按时偿还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已造成逾期（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3日、7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内容），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归还。目前，公司已通过向朗福公司发函、约谈高管等多种方式进行催收，并敦促其加快存货的周转速度及加强资金管理，尽快还款。由于朗福公司账面资金余额需用于老项目工程结算款支付以及新建项目工程支付，暂时无法偿还借款，朗福公司表示将加大项目销售力度，加快销售回款，尽快偿还财务资助款。

二、2021年12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1年12月3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2年1月14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重庆城投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6.85亿元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借款利率执行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的一年期LPR。如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调整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利率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调整日进行调整。根据公司资金情况可以提前还款，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班子办理借款相关事宜。（详见2021年12月29日、12月31日、2022年1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2021-066、2022-001）。本报告期内，公司在该合同项下根据实际需求提取借款本金0亿元，归还借款本金2.35亿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在该合同项下已累计提取借款本金6.85亿元，累计归还借款本金6.85亿元，借款本金余额0亿元。该借款事项已履行完毕。

2023年1月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重庆城投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城投"）借款人民币7.15亿元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期限为一年，借款利率执行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的一年期LPR，如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调整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利率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调整日进行调整。（详见2023年1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2023-002）。本报告期内，公司在该合同项下根据实际需求提取借款本金4亿元，归还借款本金3.15亿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在该合同项下已累计提取借款本金7.15亿元，累计归还借款本金3.15亿元，借款本金余额4亿元。

2023年11月24日公司2023年第42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渝开发公司拟向集团借款1.5亿元用于生产经营相关事宜的议题》，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城投"）借款人民币1.5亿元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期限为一年，借款利率执行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的一年期LPR，如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调整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利率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调整日进行调整。报告期内，公司在该合同项下根据实际需求提取借款1.5亿元，借款本金余额1.5亿元。（因该笔借款利息约为520万元，按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计入关联交易金额的520万元尚未达到公司董事会审议、披露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披露。）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对控股股东重庆城投的借款本金余额共计5.5亿元。

三、2020年10月1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樾天宸项目A69/01地块高层团购并签订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南樾天宸项目A69/01地块高层房屋被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征地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经开区征地中心"）团购并与其签订框架协议，并授权经理班子按照框架协议内容推动并办理后续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满足前提条件后签定正式团购协议等。2020年12月7日，公司与经开区征地中心签订了《"渝开发南樾天宸"住宅房屋购买协议》（以下简称"团购协议"）。（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6日、12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2020-046、2020-052）

因经开区征地中心机构改革，并为保证团购项目顺利推进，经公司内部程序审议通过，公司于2022年3月4日与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利用事务中心（以下简称"事务中心"）就合同内容调整签定了《补充协议》（以下称"《补充协议一》"）。（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1年度年报全文及摘要中的"重要事项"，公告编号：2022-006、2022-007）

该团购项目一期于2019年6月5日开工，2021年12月27日完成竣工备案，2021年12月全部交付。项目二期于2021年5月20日开工，2023年11月全部交付。

2023年6月2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利用事务中心签订渝开发南樾天宸团购项目补充协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事务中心就相关交付期限、款项支付等问题进行重新约定，签订《补充协议二》。（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2023-054）。2023年6月29日，公司与事务中心签订了《补充协议二》。

2024年4月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利用事务中心签订渝开发南樾天宸团购项目补充协议三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与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利用事务中心就调整团购项目二期剩余价款支付时间、违约责任等相关事宜签订《补充协议三》。（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2024-011）。2024年4月3日，公司与事务中心签订了《补充协议三》。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团购项目已全部交付，一期团购款5.54亿元已全部收回，二期已收回购款4.61亿元，团购项目一二期已累计收到团购款10.15亿元，剩余团购款2.43亿元事务中心需最晚于2024年12月31日前付清。

四、2023年3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重庆渝开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业公司"）向重庆三峡银行申请授信额度1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2023-013）

2023年4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5月15日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对重庆渝开发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拟对重庆国际会议展览中心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重庆渝开发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产公司")向重庆三峡银行申请授信额度7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全资子公司重庆国际会议展览中心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展公司"）向重庆三峡银行申请授信额度1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5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2023-023、2023-025）

2023年5月22日和5月25日，物业公司、资产公司和会展公司分别与重庆三峡银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23年5月22日和5月25日，公司分别与重庆三峡银行签订了为物业公司、资产公司和会展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保证合同》。

为降低公司融资成本，2024年4月8日物业公司、资产公司和会展公司分别与重庆三峡银行、公司三方签订了《借款合同补充协议》，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专业条款同第五条项下利率条款："执行固定利率，借款年化利率为3.65%，按照执行借款年利率的基础上加0个基点(1个基点=1/10000)执行。执行借款年利率为3.65%，即按照2023年01月20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一年/五年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3.65%基础上加/个基点或减/个基点(1个基点=1/10000)执行，合同期内不调整。"变更为："自2024年4月12日起，借款年化利率执行浮动利率，按调整当日一年期LPR执行，按年调整，调整日为次年1月1日。"（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五、2024年1月25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经2月28日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注册地址由渝中区变更迁移到南岸区。（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6日、2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2024-008）

公司向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并于3月21日取得新《营业执照》。（详见公司于3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六、2023年8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捷兴公司收到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传票【（2023）渝0112民初29921号】，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受理的上海复昭投资有限公司诉捷兴公司借款合同纠纷案。（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2024年1月9日本案在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开庭，2024年3月5日第二次开庭，一审尚未判决，截至2024年4月2日，双方已分别向法院提交和解申请。2024年4月21日，捷兴公司收到复昭公司通知，复昭公司已向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提交了撤诉申请书。（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024年4月26日渝北法院已出具同意撤诉的《民事裁定书》（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不涉及执行。

七、2023年10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朗福公司收到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传票【（2023）渝0108民初22943号】，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受理的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诉朗福公司借款合同纠纷案。（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案件一审已于2023年12月7日开庭，2024年1月朗福公司收到一审判决，需偿还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金5,600万元及资金占用利息。（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朗福公司提起了上诉，二审原定2024年3月22日开庭，截至2024年3月7日，因双方已分别提交和解申请，暂未开庭；4月16日复地公司向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撤诉申请书，同日朗福公司向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同意复地公司撤回起诉的函。（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4月22日，朗福公司收到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4)渝05民终2085号】，准许被上诉人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撤回起诉。（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八、2023年12月1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同意并经2024年1月4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申请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3.79亿元（含3.79亿元）的公司债券。（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2024年1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2024-003）

目前公司发行债券事宜深交所已受理，本报告期内无新进展。

九、2023年5月1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重庆城投集团申请担保并支付担保费暨关联交易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城投"）申请为公司不超过10.99亿元的公开市场融资（包括公司债3.79亿元、中期票据7.2亿元）提供全额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拟支付担保费不超过550万元。（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2023-027）

2024年1月2日，公司与重庆城投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保证合同》。（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十、2020年10月1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向光大银行重庆分行融资不超过3亿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贯金和府项目土地及在建工程作为抵押担保物向光大银行重庆分行申请额度不超过3亿元，期限三年，利率为五年期LPR+10BP（浮动利率）的贷款用于贯金和府一期开发建设。（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2023年11月28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贯金和府一期开发贷款合同调整的议案》，同意对光大银行借款合同进行调整。（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

2024年4月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光大银行借款展期合同利率条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原借款展期合同利率调整周期由"贷款起息日每满1年为周期进行浮动"变更为"实时随LPR调整"（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4月8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了《借款展期合同变更协议》。7月26日，公司已提前归还光大银行重庆分行上述借款合同余额全部本息。

十一、2024年6月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重庆国际会议展览中心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拟作为共同借款人向交通银行重庆分行融资6亿元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重庆国际会议展览中心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展中心")作为共同借款人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重庆分行"）融资6亿元，借款期限为15年，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即五年期以上LPR减17BP)，借款用途为归还公司及控股公司(含并表子公司)存量房地产领域相关贷款和公开市场债务，并以会展中心展览馆及会展中心会议中心共计173323.64平方米房屋建筑物作抵押担保。公司与会展中心作为共同借款人与交通银行重庆分行签署授信业务相关法律文件并办理有关事宜（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6月14日，公司与交通银行重庆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贷款合同》。

截止目前，公司已提款518,999,996.00元。

十二、2024年4月2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6月27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议案》，确定公司2023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43,770,965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0.12元（含税），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6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2024-020、2024-040）

8月16日公司披露了2023年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8月26日实施完毕。

十三、2023年6月2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与重庆城投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设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2023-043、2023-044、2023-045、2023-046、2023-047、2023-048、2023-049、2023-050）

2023年7月14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取得有权国资监管单位批准。（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2023年7月20日，上述须经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与重庆城投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未取得出席股东大会三分之二有表决权的股东同意，未获得通过，其余议题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2023年9月2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的前述4项议案重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10月17日，前述4项议案经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取得出席股东大会三分之二有表决权的股东同意，获得通过。（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10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2023-069）

2024年6月2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7月10日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与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统一延长至2025年7月19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7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2024-038、2024-039、2024-042）

截至目前，上述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已获得深交所受理。（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十四、2024年8月20日，公司原董事长艾云先生向董事会提交辞呈，即日生效。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推举董事、总经理罗异先生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的议案》，同意在公司在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前，推举董事、总经理罗异先生代行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2024-047）

十五、2024年8月20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重庆渝开发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7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对重庆渝开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7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拟对重庆国际会议展览中心经营管理有限公司1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上述全资子公司会展中心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为会展中心提供担保事宜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2024-048）

十六、重庆捷兴置业有限公司星河one项目的总包单位北城致远集团有限公司将其对重庆捷兴置业有限公司享有的星河one项目所有债权及从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款、利息、违约金、保证金等所有款项）转让给重庆建工第二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建工第二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承接上述债权后，于2020年11月30日向重庆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申请书》，申请重庆捷兴置业有限公司支付履约保证金1,167.65万元及资金占用费5万元（暂定），支付工程款（含质保金）1,000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10万元（暂定）(该案件涉案金额未达到深交所单独披露标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2021年2月25日，捷兴公司对重庆建工第二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提起《仲裁反请求申请书》。2024年5月15日，捷兴公司收到《裁决书》。捷兴公司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请求撤销上述《裁决书》，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2024年7月24日裁定驳回捷兴公司的申请。双方根据《裁决书》达成《付款协议》，捷兴公司应付工程款、履约保证金及资金占用利息等共计3875.03万元。

截至本报告期末，捷兴公司已根据裁决结果调减工程成本206.08万元，确认工程延期损失1104.02万元、资金占用费544.35万元，工程造价鉴定费、仲裁费等合计140.59万元，没收重庆建工第二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履约保证金133.6万元。

十七、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重大事项如下：

序号	公告编号	公告日	公告题目	披露索引
1	2024-001	1月3日	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	2024-002	1月5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民事诉讼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3	2024-003	1月5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4	2024-004	1月9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5		1月25日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诉讼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巨潮资讯网
6	2024-005	1月26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7	2024-006	1月26日	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8	2024-007	2月6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9	2024-008	2月29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10	2024-009	3月22日	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11		3月29日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巨潮资讯网
12	2024-010	4月8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13	2024-011	4月8日	关于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14	2024-012	4月9日	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原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利率条款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15	2024-013	4月18日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收到民事诉讼传票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16	2024-014	4月23日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收到民事诉讼传票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17	2024-015	4月24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终审裁定结果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18		4月24日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诉讼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巨潮资讯网
19	2024-016	4月26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0	2024-017	4月26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1	2024-018	4月26日	关于计提2023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2	2024-019	4月26日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3	2024-020	4月26日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4	2024-021	4月26日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5	2024-022	4月26日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6	2024-023	4月26日	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7	2024-024	4月26日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8	2024-025	4月29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9	2024-026	4月29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30	2024-027	4月29日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31	2024-028	4月29日	关于计提2024年一季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32	2024-029	4月29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终审裁定结果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33		4月29日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诉讼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巨潮资讯网
34		5月9日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收到裁定结果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巨潮资讯网
35	2024-030	5月11日	关于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并征集相关问题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36	2024-031	5月23日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37	2024-032	6月5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38	2024-033	6月5日	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39		6月7日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19渝债01与21重庆渝开MTN001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巨潮资讯网
40	2024-034	6月8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41	2024-035	6月25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42	2024-036	6月25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43	2024-037	6月25日	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44	2024-038	6月25日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45	2024-039	6月25日	公司监事会对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书面审核意见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46		6月25日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报告（2023年度）	巨潮资讯网
47	2024-040	6月28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罗异（代）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14　　证券简称：渝开发　　公告编号：2024-054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4年8月22日以通讯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书面通知。2024年8月27日，会议在公司27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如期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罗异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24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查阅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2024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二、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请查阅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57、2024-058）。

三、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议案》

特此公告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14　　证券简称：渝开发　　公告编号：2024-055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2024年8月22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2024年8月27日，会议在投资大厦27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江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24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二、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三、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议2024年度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及全体监事愿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此公告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14　　证券简称：渝开发　　公告编号：2024-056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2024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的基本情况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截止2024年6月30日末公司合并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合并范围内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计提金额（负数为转回）
一、信用减值损失	-2,231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4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84
二、资产减值损失	8,440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8,440
合计	6,209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坏账准备

1、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按照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2024年半年度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231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1、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通常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2、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按照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政策，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部分项目开发产品存在减值，公司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跌价准备。2024年半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8,440万元，主要由开发产品中各项目车位及商业减值构成。

三、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2024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充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的反映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

四、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五、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应减少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总额6,209万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876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6.66%。

六、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